

证券代码:002484

证券简称: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:2025-037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决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议案,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16]1224 号)核准,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8,781,868.00 股新股的人民币普通股,公司最终确定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 94,562,647.00 股,发行价格为 12.69 元/股,募集资金总额为 1,199,999,990.43 元,扣除保荐承销费用、审计验资费用、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共计 19,239,599.87 元,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,180,760,390.56 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天衡验字(2016)00156 号验资报告验证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,保护投资者的权益,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,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,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,并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相关银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,明确了

各方的权利和义务。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，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。

三、募集资金销户情况

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超级电容器产业化项目”和“高压大容量薄膜电容器项目”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，满足结项条件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超级电容器产业化项目”和“高压大容量薄膜电容器项目”结项，并将前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。

公司按计划完成了募投项目结项时待支付款项 5,048.14 万元的支付，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转出，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后续不再使用。公司于近期办理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，并将该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，与之对应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随之终止。公司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：

序号	开户主体	开户银行	账号	账户状态
1	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营业部	021900200710988	本次销户
2	南通新江海动力有限公司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	93010154740022459	本次销户
3	南通江海储能技术有限公司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	9550880222182400309	本次销户

四、备查文件

银行销户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26日